

平武县

工商行政管理志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编印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志

(1939——1990)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编印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录

组 长：李光旭（现任） 刘文兴（前任）
副组长：王宗富（现任） 程 力（前任）
成 员：王开举 陈太伦 杨国瑞 黄国强
寇光成 刘虎成 苏德超 李光荣
何修云 陈天冯

审编校改人员

审 稿：县志编纂办公室何代华
编 者：陈逖熙
校 改：陈逖熙
封 面：领导小组集体设计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左起前排：杨国瑞 李光荣 苏德超 李光旭 王宗富 刘虎成
 后排：陈天冯 陈太伦 黄国强 王开举 寇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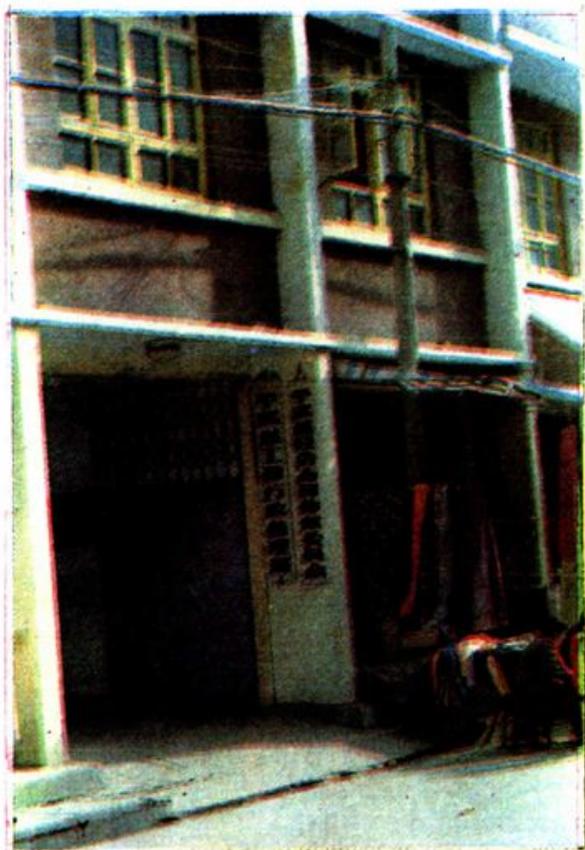


局领导与编者合影
 王宗富(左) 李光旭(中) 陈逊熙(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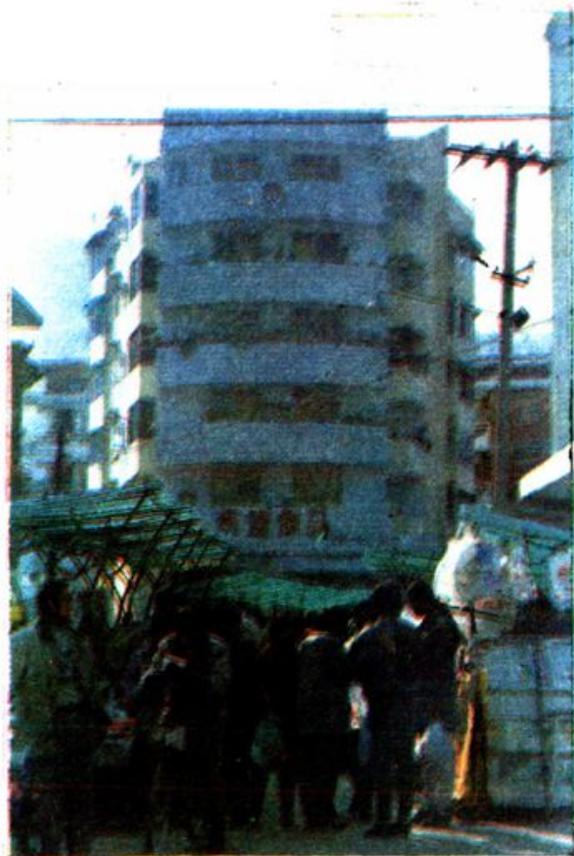


工商局、所职工合影

▶ 工商局（南街）局址



◀ 工商局职工（城东）宿舍楼
（下为市场一角）





东城集贸市场一瞥

序 言

盛世修志，古今亦然。根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和省、市对修志工作的要求，县委、县政府先后作了具体部署，县志编纂办公室对各部门修志屡作指导，《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志》几经周折，终于一九九五年十月完成了编纂工作。

这本志书，上溯周秦，下至新中国，简明叙述了历代以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流通的行政管理梗概。着重记载了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和专区（地、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政策法规及其演变情况。系统地记述了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广告管理、个体和私营经济管理、经济检查以及清理整顿公司，发展商品经济，活跃市场等方面的历史与现状。全志共设七章十八节，约二十万字，具有时代特色、地方特色和部门特点，是平武县

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宝贵志书，对拓展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总结经验教训，承先启后，继往开来，必将起到“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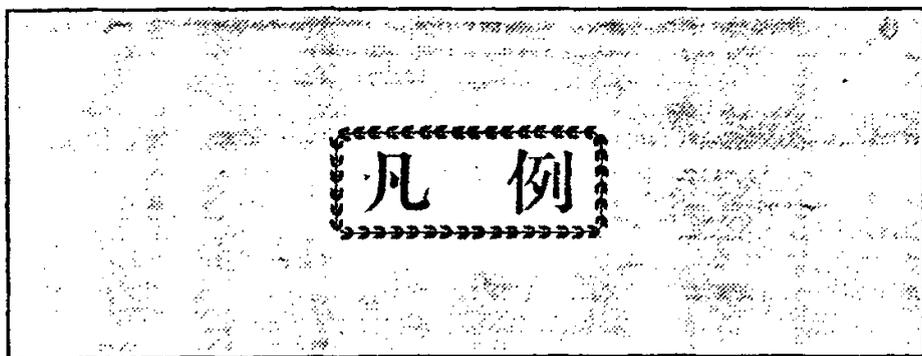
自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建立平武县人民政权四十多年来，先后在工商行政管理战线上辛勤工作过的同志达一百七十余人，他们致力于平武县经济建设成绩卓著。其中有一百一十多人已经离去。目前在岗的全体职工在党的十四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指引下，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开拓进取，为繁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夺取“九五”更大胜利，建设两个文明作出贡献。

《平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志》首次出版问世，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工商局修志领导小组向编者和提供资料的单位与个人表示感谢。

以史志为镜，可以知兴衰。这本志书具有一定的可读性，谨此敬奉读者。志中也有不足之处，有待于下届修志者弥补充实。志记如斯，后来居上，是为序。

李光旭

一九九五年十月



一、年限：上限为一九三九年（民国二十八年），下限为一九九〇年。个别章节适当上溯和下延。（第二章已写至一九九二年；第一、第五章下延到一九九四年）

二、结构：全志除概述、大事记外，共设七章十八节，节下设目，或目下分项。图照设于封面之后或专章之中，表格插入各章节，专用词语或历史名人于各章之末附以注释。不便记入正文的有关资料则入附录。

三、体裁：全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根据资料，综合分析，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横排纵写，纵横结合，以横为主进行编修。

四、称谓：各级组织机构，用各个历史时期的称谓。人物称谓直书其名，必要时写明其身份。使用地名以今地名为准，必要者在括号内注明旧地名。法规名称、机构和职务名称字数多的，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下的酌情用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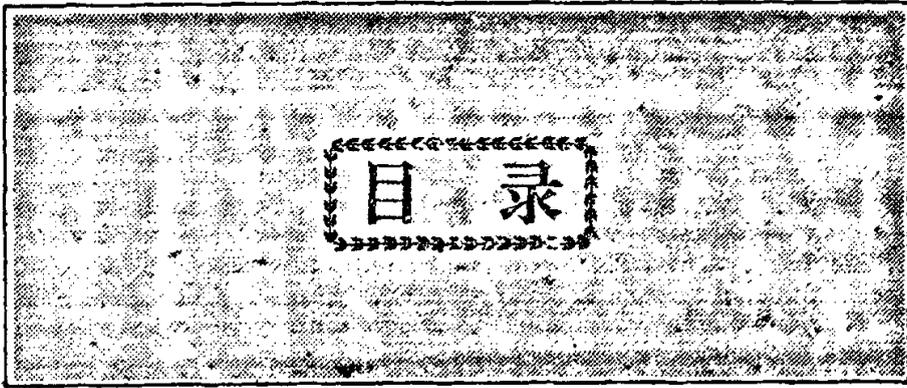
称。

五、数据：全志数据以汉字一、二、三……为主表示。各种统计表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引用文件保持原型字号。

使用计量单位以当时习惯单位表示，必要时在括号内加注或于后附注。

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起，全国发行新人民币，新币值一元兑换旧币一万元。志中除注明者外，新旧币值比率以此为准。

六、资料：大部来源于县档案馆及本部门资料。部份采用相关部门资料。个别采用老同志口碑资料相映证。



概 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章 机构沿革

第一节 行政机构 (53)
 一 县设机构 (53)
 (一) 科、局机构 (54)
 (二) 计量检定机构 (56)
 二 派出机构 (57)
第二节 市场管理委员会 (58)
第三节 工商群众团体 (59)
 一 商 会 (59)
 二 工商联会 (60)
 三 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65)
 四 个体劳动者协会 (65)
 五 消费者协会 (67)

第四节	党、团、工会组织	(68)
一	中国共产党	(68)
二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69)
三	工会委员会	(69)

第二章 市场管理

第一节	市场设置	(77)
第二节	集市贸易	(87)
第三节	市场监督管理	(104)
一	市管范围、任务、政策	(104)
二	打击投机倒把	(123)
三	市场价格管理	(132)
四	计量管理	(147)
五	市管费征收与使用	(155)

第三章 经济监督检查

第一节	工商行政管理的经济监督检查	(165)
第二节	经济违法案件的查处	(167)

第四章 企业登记管理

第一节	登记注册	(171)
一	三大改造时期	(171)
二	十年建设时期	(176)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	(178)
四	企业登记新时期·····	(180)
第二节	监督检查·····	(189)

第五章 个体工商户管理

第一节	个体工商业的性质和作用·····	(205)
第二节	发展个体工商业的政策·····	(208)
第三节	个体工商业户的管理·····	(214)

第六章 经济合同管理

第一节	新旧社会的经济合同·····	(225)
一	旧社会的经济合同·····	(225)
二	新社会的经济合同·····	(226)
第二节	经济合同管理·····	(230)

第七章 商标广告管理

第一节	商标管理·····	(237)
第二节	广告管理·····	(242)
附录一	《平武县工商联会组织章程(草案)》·····	(246)
附录二	《平武县消费者协会受理消费者投诉暂行办法》·····	(249)
	·····	(249)
	编后记·····	(251)

概 述

工商行政管理是国家运用行政权力，按照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对工商企业和市场经济活动进行的监督与管理。

历代以来皆有工商行政管理机构之设。西周王朝对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流通的行政管理即逐渐强化。秦代鼓励发展商业，却把商人列入“七科谪”籍（贬谪商人的办法）。汉代推行以农桑为本，工商为末的“重本抑末”的政策，在社会上日益形成一种轻商思想，把工商列为末业，从事末业者其社会地位极低。这种“重本抑末”政策一直沿袭到清朝。民国时期，国民党政府先后设立工商部、实业部和经济部，各省相应设立实业厅和建设厅，县、市置建设科（局）负责对工商矿业、交通、农林和市场经济活动等行政管理工作。

新中国成立以后，全国从中央到地方设立了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加强对集市贸易的管理，打击投机倒把活动，开展企业登记管理等工作，对于确立社会主义制度，促进党和国家各个时期总任务的实现，起了重要作用。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国进入了经济管理体制的新时期。平武县的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广告管理、个体和私营经济管理、经济检查以及清理整顿公司，推进市场发展等各个方面，都充分发挥了职能作用。

一九五〇年六月，县人民政府设立了工商科以后，把市场管理列为首要工作。一九五一年五月成立平武县市场管理委员会，各区先后成立了市管分会，进一步加强了市场管理工作。昔日，县内的城乡市场较为繁荣，到四十年代后期，物价飞涨，社会秩序混乱，一九四九年国民党政权崩溃，城乡市场趋于萧条。一九五〇年后，全县原有二十六个集市逐渐恢复了二十二个，到一九九〇年主要集贸市场发展到二十九个。

四十多年来，县内城乡市场出现过几度兴衰。一九五二年土改后，五三、五四两年城乡市场相当繁荣。一九五四年全县社会商品流通量相当于一九五三年的百分之一五〇点八四，其中零售量增大百分之五十一左右。一九五五年因执行政策上的偏差，市场一度萧条。一九五六、五七两年完成了对私改造，实现了农业合作化，使工商业者基本纳入了计划轨道，促进了物资交流，市场又趋繁荣。一九五八年至一九五九年大办钢铁，并实现了公社化，城乡集贸市场期由原来三天一场改为五天一场。一九六〇年农业大跃进，又改为十天一场。这两段时期，赶场人次大大减少，市场不旺。一九六一年秋，宣传贯彻人民公社六十条，商业体制的改革，自由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到一九六三年全县城乡市场转趋活跃。一九六三年末上市商品已达一百九十七种，比一九六一年增加百分之四十六；集市贸易价格总水平比一九六一年同期下降百分之四十七点三。一九六四年至十年“文化大革命”，全县城乡集市贸易管理以进一步打击投机倒把为重点，和坚持以贫下中农管理市场。十年动乱中，集市贸易受到强烈冲击，不少地方把上市卖东西看作是走资本主义道路，市场冷落萧条。进入八十年代。改革开放，促进了市场的极大繁荣。一九八〇年全县集市贸易成交额达到二百六十一万元，比一九七九年上升百分之十二点九八。一九九〇年全县集市贸易成交额达到一千八百八十九万元，一九九二年达到二千二百万元，县内城乡市场正在日益发展。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八六年，县内把打击投机倒把违法活动作

为城乡市场管理中的主要工作来抓。一九六〇年至一九六二年全国遭受自然灾害，加之工作上的失误，各地供应紧张，县内市场上转手倒卖情况严重。一九七二年春，县革委决定设立林家坝、平驿、白草、两河堡检查站，明令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无论陆上水上，车辆船只，都必须接受检查。对于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违法活动的人应予追究，区别情节，给予处理。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全省统一行动查处违章案件，打击投机倒把。县委县革委在城关地区召开了三千人参加的“打击投机倒把、整顿集市贸易斗争动员誓师大会”；十一月二十七日又在城关召开了声势浩大的声讨“四人帮”、斗敌批资大会，批斗了十五名投机倒把犯罪分子和刑事犯罪的投机倒把犯六名，押上刑车，巡回区乡游斗达十二天之久。在短短两个月内，全县经群众检举查获违章违法案件二百三十五起（大案、要案11起），扣捕判刑十二案十二人；罚款没收处理七起，罚设现金二千零五十三元；教育一百九十八起。据统计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六年，全县查处投机倒把违法案件三千九百五十六件，其中，投机倒把二百八十五件，一般违法三千六百七十一件。罚设金额二十一万七千九百六十二元。

平武县五十至六十年代的市管会，一九七二年以来的工商所，一九八三年机关体制改革设立的市场管理股（包括经检），分阶段肩负起经济监督检查，打击投机倒把违法活动的主要职责。为了适应社会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自一九八七年起，县工商局内，市管、经检分别设股，进一步加强经济监督检查工作，查处经济领域中的各种违法活动，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健康发展。在国民经济监督体系中，工商行政管理经济监督检查主要从市场角度对社会商品经济进行监督。经济监督检查的直接对象是商品经济活动中的违法行为。经济检查的具体对象有投机倒把行为，走私、贩私行为，炒卖外汇，商品流通领域的不正之风，以及违反企业登记、合同、商标广告、市场管理法规的某些行为。据统计，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〇年全县查处经济违法案件六百一十一件，其